

重要提示

倘閣下對本招股章程的任何內容有任何疑問，應徵求獨立專業意見。

Ying Hai Group Holdings Company Limited 瀛海集團控股有限公司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

以股份發售方式
於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
GEM上市

發售股份數目：300,000,000 股股份
配售股份數目：270,000,000 股股份(可予重新分配)
公開發售股份數目：30,000,000 股股份(可予重新分配)
發售價：不超過每股發售股份0.24港元及預期不少於每股發售股份0.20港元，另加1%經紀佣金、0.0027%證監會交易徵費及0.005%聯交所交易費(須於申請時以港元繳足及多繳股款可予退還)
面值：每股0.01港元
股份代號：8668

獨家保薦人



獨家賬簿管理人及聯席牽頭經辦人



聯席牽頭經辦人



副經辦人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及香港中央結算有限公司對本招股章程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招股章程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依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本招股章程文本連同本招股章程附錄五「送呈香港公司註冊處處長文件」一段所指文件已根據香港法例第32章《公司(清盤及雜項條文)條例》第342C條的規定經由香港公司註冊處處長登記。證券及期貨事務監察委員會以及香港公司註冊處處長對本招股章程或上述任何其他文件內容概不負責。

預期發售價將由本公司與獨家賬簿管理人(為其本身及代表包銷商)於定價日協議釐定，預期定價日將為二零一九年九月十八日(星期三)或前後，且無論如何不得遲於二零一九年九月二十四日(星期二)。除非另行公佈，否則發售價將不高於每股發售股份0.24港元及目前預期不低於每股發售股份0.20港元。倘本公司與獨家賬簿管理人(為其本身及代表包銷商)因任何理由於二零一九年九月二十四日(星期二)前未能協定發售價，則股份發售將不會進行，並即告失效。

獨家賬簿管理人(為其本身及代表包銷商)經本公司同意可於定價日(預期為二零一九年九月十八日(星期三)或前後)之前任何時間將本招股章程所述指示性發售價範圍及/或將予發售的發售股份數目調低。在此情況下，本公司將於不遲於定價日(預期為二零一九年九月十八日(星期三)或前後)於本公司的網站www.yinghaiholding.com及聯交所網站www.hkexnews.hk刊登有關調減指示性發售價範圍及/或發售股份數目的通告。

在作出投資決定前，有意投資者應謹慎考慮本招股章程所載一切資料，包括本招股章程「風險因素」一節載列的風險因素。

股份發售的有意投資者務請留意，倘於上市日期上午八時正(香港時間)前任何時間發生本招股章程「包銷—包銷安排及費用—公開發售—終止理由」一段所載任何事件，則獨家保薦人及/或獨家賬簿管理人(為其本身及代表包銷商)有權通過向本公司發出書面通知終止其於該等包銷協議下的責任。

二零一九年九月十三日